

補發地方稅繳款書申請書

地價稅	本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司	所有座落於新北市 板橋 區 市 鄉 鎮 忠孝 地段 小段 30 地號之土地
房屋稅	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司	所有座落於新北市 區 市 鄉 鎮 路 段 巷 弄 號 樓之
使用牌照稅	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司	所有車輛 車牌號碼： 車輛類別：

茲因未收到 年度 地價稅 房屋稅 使用牌照稅繳款書，請補發 1 份。

此致

新北市政府稅捐稽徵處 ~~板橋~~ 分處

申請人：李大明

印

簽章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M100200300

或營利事業統一編號：89528625

住址：

新 北 市 ~~板橋~~ 區 ~~市~~ 里 鄰 中 山 路 1 段 巷 弄 143 號 樓之
縣 ~~鄉、鎮~~ 村 街

電話：89528625

受委託人：

簽章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住址：

市 區、市 里 鄰 路 段 巷 弄 號 樓之
縣 鄉、鎮 村 街

電話：

申請日期：xx年xx 月xx 日

注意
事項

1. 依據稅捐稽徵法第 33 條規定，稅捐稽徵機關對納稅人之財產資料應保守秘密。非納稅義務人本人或其繼承人，或未經授權之代理人、辯護人，請勿申請。
2. 本申請書列有 請打 表示。
3. 臨櫃辦理時請提示申請人身分證(驗畢即還)，通訊申請請檢附影本。
4. 代理案件另附授權書及授權人身分證影本，繼承案件檢附與納稅義務人之關係證明文件影本。

申請案編碼：020548

公告期限：4 天